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醇類清洗劑

第 1 頁 / 共 6 頁

一、物品與廠商資料

物品名稱：醇類清洗劑
其他名稱：—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限清洗、擦拭機台、桌面用，不可當酒精用。
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地址及電話：景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苗栗縣頭份鎮蘆竹里工業路16號 037-629988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037-620266/037-621090

二、危害辨識資料

物品危害分類：急毒性物質第 4 級（吞食）、易燃液體第 2 級、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 2 A 級、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急毒性）第 3 級
標示內容： 象 徵 符 號：火焰、驚嘆號 
警 示 語：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 吞食有害 高度易燃液體和蒸氣 造成嚴重眼睛刺激 對水生生物有害
危害防範措施： 緊蓋容器 置容器於通風良好的地方 遠離引燃品—禁止抽煙 若與眼睛接觸，立刻以大量的水洗滌後洽詢醫療 戴眼罩／護面罩
其他危害：-

三、成分辨識資料

混合物：

中英文名稱：醇類清洗劑		
同義名稱：—		
危害物質成分之中英文名稱	濃度範圍(成分百分比)	危害物質分類/圖示
醇類 (alcohol)	90+ %	易燃液體
甲苯 (toluene)	5+ %	易燃液體
水(Water)	調配至 100%水溶液	—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醇類清洗劑

第 2 頁/共 6 頁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醇類 64-17-5；甲苯 108-88-3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吸入：1. 移除污染源或將患者移至空氣新鮮處。2. 若患者呼吸停止立即由受過訓練的人員施予人工呼吸，若心跳停止則施行心肺復甦術。3. 立即送醫診治。

皮膚接觸：1. 儘速以溫水緩和沖洗20分鐘以上。2. 沖洗時並脫去受污染的衣飾。3. 須將受到污染的衣飾完全除污，才可再使用。

眼睛接觸：1. 立即以溫水緩和沖洗眼睛20分鐘以上。2. 立即送醫診治。

食入：1. 如患者意識不清或已無時，不可餵食患者任何物品。2. 給予催吐。3. 待患者恢復意識後以一杯水加入 2 匙蘇打給予喝下。4. 若患者有嘔吐，須讓患者身體向前傾以避免患者吸入嘔吐物。5. 反覆給予喝水。6. 立即送醫。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意識逐漸進入混濁 狀態 思維進一步脫離正常的抑制動機能失調、步態不穩、說話不清。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應穿著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提示：—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二氧化碳、化學乾粉、酒精泡沫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1. 室溫下其蒸氣與空氣混合形成易燃或爆炸性混合物可能擴散回火。 2. 流入下水道會有火災和爆炸的危險。 3. 容器遇火可能爆炸。 4. 蒸氣會聚集封密地區。

特殊滅火程序：

1. 噴水以冷卻暴露火場的容器、建築及保護人員。 2. 若洩漏物未引燃，通風洩漏區及噴水分散蒸氣。 3. 以水稀釋洩漏物並將洩漏物沖離引燃源，避免沖入公共下水道及飲水系統。 4. 若火場中有貯槽或槽車隔離方圓 1/2 哩的區域。 5. 徹退並自安全距離或受保護的地點滅火。 6. 位於上風處以避免危險的蒸氣和有毒的分解物。 7. 滅火前先阻止溢漏，如果不能阻止溢漏且周圍無任何危險，讓火燒完，若沒有阻止溢漏而先行滅火，蒸氣會與空氣形成爆炸性混合物而再引燃。 8. 隔離未著火物質且保護人員。 9. 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 10. 以水霧冷卻暴露火場的貯槽或容器。 11. 以水霧滅火可能無效，除非消防人員受過各種易燃液體之滅火訓練。 12. 如果溢漏未引燃，噴水霧以分散蒸氣並保護試圖止漏的人員。 13. 以水柱滅火無效。 14. 大區域之大型火災，使用無人操作之水霧控制架或自動搖擺消防水瞄。 15. 儘可能徹離火場並允許火燒完。 16. 遠離貯槽。 17. 貯槽安全閥已響起或因著火而變色時立即徹離。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消防人員必須配戴全身式化學防護衣、空氣呼吸器(必要時外加抗閃火鋁質被覆外套)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1. 限制人員進入，直至外溢區完全清乾淨為止。 2. 確定是由受過訓之人員負責清理之工作。 3. 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

環境注意事項：1. 對洩漏區通風換氣。 2. 移開所有引燃源。

清理方法：1. 讓閒雜人遠離。 2. 位於上風處；不要進入低窪地區。 3. 隔離危險區域及避免人員進入。 4. 危害區內禁明火、火焰及抽煙。 5. 與供應商或消防單位連繫尋求有關技術建議和協助。 6. 安全許可的情況下停止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醇類清洗劑

第 3 頁/共 6 頁

洩漏。 7.噴水以減少蒸氣。 8.避免洩漏物流入下水道，會有起火或爆炸的危險。 9.少量洩漏：以沙、不燃性吸收物或其他已知的吸收物吸收，然後以水沖洗洩漏區。 10.大量洩漏：在洩漏前築堤圍堵然後再處理。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

1.在指定之通風良好處所，以最少量處置。2.遠離熱源或明火。3.使用耐火容器。4.搬運或混合時皆應將容器做好接地。5.作業時避免產生霧滴。6.穿戴適當防護裝備以防被噴濺眼睛或皮膚。

儲存：

1.貯存於密閉容器內置於陰涼、乾燥處並遠離一般作業場所及不相容物。2.儲存區應有獨立通風系統，並且無熱源和火源。3.最好貯存於合格之安全容器內。4.容器不使用時應加蓋，置於有接地的防火櫃內。5.貯存區及作業區內皆應使用耐溶劑的材料構築

八、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可採局部排氣裝置或整體換氣裝置。

控制參數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STEL	最高容許 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Is
—	—	—	—

個人防護設備：

呼吸防護：1.3300 ppm 以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或全面型空氣呼吸器(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2.未知濃度或IDLH 情況：正壓式全面型空氣呼吸器或正壓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與輔助型正壓式空氣呼吸器一起使用。 3.逃生：逃生型空氣呼吸器。

手部防護：丁橡膠、丁基橡膠、天然橡膠、聚乙烯、氯化聚乙烯、氟化彈性體、苯乙烯-丁二烯橡膠、聚氯乙烯、聚氨基甲酸酯等防護手套。

眼睛防護：1.緊密的化學護目鏡、全面式護面罩

皮膚及身體防護：上述橡膠材質連身式防護衣工作。

衛生措施：1.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之危害性。

2.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3.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4.維持作業場所清潔。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無色透明的揮發性液體	氣味：酒精味
嗅覺閾值：49-716ppm（偵測）、100ppm（覺察）	熔點：-114~-114.5°C
pH 值：-	沸點/沸點範圍：78.4 °C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醇類清洗劑

第 4 頁/共 6 頁

易燃性（固體，氣體）：-	閃火點：13°C
分解溫度：-	測試方法：閉杯
自燃溫度：363 °C	爆炸界限：3.3 % ~ 19 %
蒸氣壓：44.3 mm Hg	蒸氣密度：1.6（空氣=1）
密度：0.789（水=1）	溶解度：與水互溶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ow）：-0.31~ -0.32	揮發速率：2.4（乙酸丁酯=1）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正常狀況下安定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1.氧化劑：可能劇烈反應。 2.過氧化氫：其混合物遇熱或震動會爆裂。 3.過氧酸、硝酸銀、氨水：可能形成對震動敏感的混合物。 4.鹼金屬：爆炸性反應。 5.酸、酸酐：劇烈反應，放熱。
應避免之狀況：高溫、火源
應避免之物質：強氧化劑、鹼金屬、酸、醛類、氯化醯
危害分解物：二氧化碳、一氧化碳

十一、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吸入、皮膚接觸、眼睛接觸、食入
症狀：咳嗽、頭痛、暈眩、虛弱、困倦、頭昏眼花、噁心、嘔吐、酒醉、視力模糊、喪失意識、過度欣快感、口語不清、呼吸急促、嚴重上腹疼痛、昏迷、皮膚炎、紅斑
急毒性： 皮膚：1.輕微刺激。 吸入：1.可能刺激呼吸道和黏膜。 2.可能引起危害中樞神經系統的作用，症狀包括興奮、陶醉、頭痛、頭昏眼花、困倦、視覺模糊、疲勞、戰慄、痙攣、喪失意識、昏睡、呼吸停止和死亡。 食入：1.可能引起危害中樞神經系統的作用，症狀如“吸入”所列舉。 2.嚴重急性中毒可能引起血糖過低、體溫過低和伸肌僵硬3.吸入肺部可能引起肺炎。 眼睛：1.暴露於液體、蒸氣、薰煙或霧滴可能引起中度刺激。 2.直接接觸可能引起刺激、痛、角膜發炎及角膜可能損害。 LD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7060 mg/kg(大鼠,吞食) LC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20,000 ppm/10H(大鼠,吸入) 20mg/24H(兔子，皮膚)：造成中等刺激 500mg/(兔子，眼睛)：造成嚴重刺激

十二、生態資料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醇類清洗劑

第 5 頁/共 6 頁

生態毒性：LC50（魚類）：13480mg/l/96H EC50（水生無脊椎動物）：- 生物濃縮係數（BCF）：-
持久性及降解性： 1.當釋放到水中，將蒸發並可能被生物分解，不致於蓄積性在魚中。在天然水中，雖無數據顯示可被生物分解，但實驗數據顯示，乙醇可迅速被生物分解。 2.當乙醇釋放到空氣中，將被光解移除，估計期間約4-6 天。此外雨水沖刷可清除。 半衰期（空氣）：12.2~122 小時 半衰期（水表面）：6.5~26 小時 半衰期（地下水）：13~52 小時 半衰期（土壤）：2.6~24 小時
生物蓄積性：-
土壤中之流動性：當醇類溢漏到土壤中時，將蒸發、生物分解或滲漏到地下水中。
其他不良效應：-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 1. 可於核准地點焚化。 2. 量小時可用活性污泥法處理。 3. 依照環保法規處理。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
聯合國運輸名稱：-
運輸危害分類：第三類易燃液體
包裝類別：II
海洋污染物（是/否）：否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1.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2.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 3.勞工作業環境空氣中有害物容許濃度標準 4.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5.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6.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

十六、其他資料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醇類清洗劑

第 6 頁/共 6 頁

參考文獻	1、CHEMINFO 資料庫, CCINFO 光碟, 2005-2; RTECS 資料庫, TOMES PLUS 光碟, Vol.63, 2005、HSDB 資料庫, TOMES PLUS 光碟, Vol.63, 2005、ChemWatch 資料庫, 2004-4 2、行政院環保署, 中文毒理資料庫。 3、行政院環保署, 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網路查詢系統。 4、SAHTECH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物質安全資料表網路資料。 5、原廠供應商提供之MSDS。 6、本文係由原文之 MSDS 翻譯, 如有疏誤, 請以原文 MSDS 為準。	
製表者單位	名稱：景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電話: 苗栗縣頭份鎮蘆竹里工業路 16 號 037-629988	
製表人	職稱：經理	姓名(簽章)：周書毅
製表日期	99.08.10	
備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 而符號“/”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	